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200

2013 年半年度报告



WUZHONG
江 苏 吴 中

2013 年 8 月 15 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王志雄	个人工作原因	温京辉

三、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赵唯一、姚建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良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钟素芳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2013 年上半年度，公司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事宜。

六、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3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6
第八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27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0

第二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江苏吴中/本公司	指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医药集团	指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中吴置业	指	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
中凯制药厂/中凯厂	指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苏州中凯制药厂
苏州制药厂/苏药厂	指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制药厂
长征欣凯	指	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
兴瑞贵金属	指	苏州兴瑞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内皮抑素	指	重组人血管内皮抑素注射液
上海欣凯	指	欣凯医药化工中间体（上海）有限公司
新版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
GSP	指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新修订的 GSP	指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2013 年修订）

第三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江苏吴中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wuzhong industri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iangsu wuzho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唯一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菊芳	陈佳海
联系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宝带东路 388 号	苏州市吴中区宝带东路 388 号
电话	0512-65272131	0512-65626898
传真	0512-65270086	0512-65270086
电子信箱	zjf@wuzhong.com	chenjh@wuzhong.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宝带东路 388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8
公司办公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宝带东路 388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8
公司网址	http://www.600200.com
电子信箱	600200@wuzhong.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发生相关变更事宜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发生相关变更事宜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苏吴中	600200

六、 公司报告期内的注册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第四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23,929,950.75	1,833,365,028.37	-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80,823.17	12,266,306.96	4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557,139.04	-19,556,968.4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37,158.76	246,123,249.11	-87.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1,796,877.84	930,108,554.67	0.18
总资产	4,144,626,075.96	4,308,764,645.51	-3.8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	0.02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8	0.02	4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	-0.03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5	1.38	增加 0.47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	-2.20	增加 3.44 个百分点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636.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93,764.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68,364.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4,807.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0,680.96
所得税影响额	-1,016,320.42
合计	5,723,684.13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3 年是公司三年发展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公司市场开拓、项目建设、管理提升的攻坚之年。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化解不利因素。通过完善内控体系建设，进一步提升了整体管理水平；通过高效规划融资和使用，进一步降低了财务成本；通过完善组织架构设置，进一步加强了队伍建设；通过全面启动“新吴中、新文化、新形象”这一全新的企业文化体系系统工程，进一步明晰了公司核心理念；通过全力做好市场开发、项目建设和降本增效等工作，使全公司生产经营工作在严峻的市场环境形势下取得了可喜的成绩。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吴中区 2012 年度科技创新先进企业”及“2012 年度苏州市优秀民营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72,393.0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5.97%，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72,332.93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5.83%。实现营业利润（毛利）19,849.58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6.34%，其中主营业务毛利 19,800.63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7.28%，实现净利润 1,728.08 万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40.88%。

1、医药业务方面

作为公司主营业务的核心，医药集团在报告期内通过深化营销组织体系整合、重点关注药品的招标、全面开展资源整合、主动应对新版 GMP 的认证、稳步推进重点在研项目进度等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较好地化解了严峻的市场竞争所带来的不利影响。上半年度医药业务累计实现销售收入 37,336.09 万元，较上年下降 10.13%（医药集团原中外合作子公司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3 月 1 日起本公司不再合并其报表），营业利润（毛利）11,212.33 万元，较上年下降 15.62%。具体情况如下：

1) 市场营销工作

为适应医改新形势，打破公司医药产业规模扩展过程中的瓶颈。报告期内，医药集团酝酿已久的销售整合进入实质性的操作期。医药集团在原有的基础上，对现有销售模式、队伍的结构进行了全面调整，将全国市场划分为四大区域，通过实行全品种、全通路销售的销售模式，力争使现有的产品销售再上一个新台阶。经过磨合、调整，公司重点盈利产品的开发力度得到了强化，新品推广力度得到了加强，新的增量市场也正在培育中。报告期内，医药集团重点盈利产品销量保持稳中有升，其中芙露饮成长性良好，上半年实现销售额 6000 多万元，同比增长 16%；曲美他嗪销售额同比增长了 33%。重点产品的增长，使得医药集团的盈利能力、销售结构得到了提升和优化。

2) 研发工作

报告期内，医药集团持续增强技术创新能力，研发项目取得阶段性进展，研发技术团队融合度和技术专业力量都得到了有效增强。2013 年上半年，公司与军科院院士紧密开展项目合作，为公司研发人员进行专题培训，并顺利通过了省企业院士工作站中期检查。洁欣申报的省科技进步奖已通过省科技厅的形式审查，进入专家网评流程；三类新药利奈唑胺的首仿及产业化申报苏州市科技项目已公示；匹多莫德高浓度口服溶液制剂的发明专利也获得了授权。另外，重组蛋白提取纯化方法专利被评为“江苏省百件优质发明专利”，连苓珍珠滴丸外观专利获得了公开。报告期内，公司还就市场最为关注的“重组人血管内皮抑素注射液项目的 III 期临床试验”入组病例数与原计划进度有所差距的问题，召开了多次专题会议，最终确定通过加大项目经费和人员的投入，加强各方的有效沟通，通过新增项目中心医院、召开定期项目专题协调会等多种方式来加快项目入组进度，目前该项目进展顺利。

3) 生产质量与资源整合工作

报告期内，医药集团按照生产专业化、工厂一体化、管理集约化的规划，顺利完成了内部工厂整合工作，将苏州制药厂建设成了医药集团化学药制剂、原料药的综合生产平台，为公司化学药的规模化扫清了障碍，及时为新版 GMP 认证创造了有利条件。上半年医药集团制定了详细的新版 GMP 认证实施计划，在生产任务繁重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好硬件改造和软件建设，

以过硬的生产质量控制体系得到了国家认证中心的认可，中凯厂顺利通过了国家新版 GMP 的认证，苏州制药厂的大容量注射剂、小容量注射剂、粉针剂、冻干粉针剂等七个车间也相继通过新版 GMP 认证现场检查。新版 GMP 认证不仅提升了公司的产品质量和生产质量管理水平，还将为公司在各地药品招标中获得加分，促进市场开拓。

2、房地产业务方面

房地产业务作为公司的另一重要产业，报告期内行业竞争优势继续向龙头公司集中，中小房企由于融资成本上升，筹资难度加大等原因，生存环境日益恶劣。在这种形势下，中吴置业不断提升内部管理、主动寻找差距、积极开发新资源、努力探索新途径。报告期内累计实现销售收入 39,483.30 万元，较上年增长 74.84%，营业利润（毛利）7,430.45 万元，较上年增长 89.92%。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末，公司在售、在建、拟建项目建筑面积分别为 25.4 万平方米（含平江保障房项目 11.02 万平方米）、26.14 万平方米、23.93 万平方米。报告期内，中吴置业商品房预售面积 1.04 万平方米；保障房预售面积 2.88 万平方米。报告期内，公司各类房地产项目共结转销售 5.92 万平方米，其中岚山别墅 0.63 万平方米，宿迁阳光华城 0.99 万平方米，金阊宝祥苑项目 4.30 万平方米。平江嘉裕花园项目报告期内完成了主体工程的施工与室外保温工程、涂料工程的施工，为下半年分户验收做好了各项准备。

此外，报告期内中吴置业还把降低资金风险和加强项目管理作为今年内控的重点工作，对内部关键控制点严格把控，不断规范和提升内部管理。上半年，中吴置业瞄准银行贷款的落实和应收账款的回笼把控好现金流，并成立项目运管部对项目进行全方位的监控，形成工程施工巡检制度，不断提高产品品质，同时围绕成本控制、预算管理、工程管理等完善制度流程的建设，提高执行力和工作效率。

3、主要投资业务方面

2013 年上半年，公司控股的兴瑞贵金属的销售以稳定现有客户、评价客户信誉、确保资金安全为主线；通过销售人员的不断上门拜访，了解目前公司客户真实的经营情况，在保证资金安全的重要前提下，有的放矢拿出了各种解决办法。同时，公司在稳步减低现有外地市场份额前提下，将主要业务销售力度放在苏州本地市场。

2013 年下半年，公司所面临的市场经济形势依然复杂多变，为此董事会将继续关注市场环境变化，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总结经验，积极应对，确保完成公司全年工作计划，努力实现预期目标。

（一）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723,929,950.75	1,833,365,028.37	-5.97
营业成本	1,525,434,107.56	1,646,695,594.05	-7.36
销售费用	73,697,545.23	68,579,765.03	7.46
管理费用	52,401,913.01	52,137,656.95	0.51
财务费用	24,108,351.64	29,585,525.47	-1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37,158.76	246,123,249.11	-87.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49,862.37	-106,887,996.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3,239.29	34,155,733.43	-107.27
研发支出	6,177,975.00	6,777,267.74	-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与营业收入相比的收现水平比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是上年同期子公司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预售

金阊项目保障房而收到预收房款。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子公司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支付苏州平江区定销房项目合作开发款 5950 万元。因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比本报告期多支付 2319.39 万元。本报告期因减少合并单位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而净减少货币资金 3326.91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借款收到的现金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减少。

2、其它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本期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3160.25 万元，上年同期利润总额为 4543.24 万元，本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利润总额下降 1382.98 万元，下降 30.44%，利润构成变动情况说明如下：

a、本期公司实现营业毛利 19849.58 万元，较上年同期 18666.94 万元增加 1182.64 万元，其中：由于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金阊定销房项目交房而确认的房地产销售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使房地产营业毛利比上年同期增加 3518.01 万元；由于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原子公司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自本期 3 月 1 日起利润表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部分药品销售收入不再并入公司药品收入中，造成本期药品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本期医药业营业毛利实现 11212.33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074.85 万元。

b、由于本期房地产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引起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加 562.92 万元。

c、由于本期为拓展业务而增加销售费用支出，本期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511.78 万元。

d、由于上年同期公司确认了房地产合作开发收益 2944.30 万元，本期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下降 2907.32 万元。

(2)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根据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经营计划（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1 亿元，主营业务成本占比重不超过 2012 年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围绕上述经营计划开展工作。此外，报告期内公司也朝着既定的发展战略规划稳步前进。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药行业	37,336.09	26,123.76	30.03	-10.13	-7.56	减少 1.95 个百分点
贵金属加工	67,126.95	66,624.35	0.75	-26.52	-26.64	增加 0.16 个百分点
房地产业	39,483.30	32,052.85	18.82	74.84	71.69	增加 1.49 个百分点
国际贸易	28,386.59	27,731.34	2.31	3.81	4.18	减少 0.35 个百分点

1、本期医药行业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 10.13%，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因转让其子公司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 59.48%股份，因此自本报告期 3 月 1

日起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从而引起本报告期医药业收入下降。

2、因本报告期黄金价格持续下跌和贵金属加工业务量下降，引起本报告期贵金属加工业务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 26.52%。

3、因本报告期公司子公司苏州隆业置业有限公司金阊保障房项目实现交房而确认了房地产销售收入，引起本报告期房地产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上升 74.84%。

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开发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地块位置	地块面积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2013 年销 售面积(平 方米)	剩余可售 面积 (平 方米)	楼面单价 (元/平 方)	类型	开发计 划及进 度
苏苑花园一期	宿城开发区西区通湖大道西侧宿邳路北侧、宿城开发区西区通湖大道西侧、宿城区双庄镇爱迪生路东侧	161,753.42	51,749.17	0	167.09	94.13	商品房、安置房	已完成
苏苑花园二期			47,783.13	0	0		商品房、安置房	已完成
苏苑花园三期			26,558.67	0	134.41		商品房、安置房	已完成
苏苑花园四期			23,672.23	0	0		商品房、安置房	已完成
苏苑花园四期(二)			45,000.00	0	45,000.00		安置房	开发中
苏苑花园商铺			7,275.49	0	0		商铺	已完成
苏苑花园18栋、68栋			6,619.04	0	6,619.04		安置房	开发预售中
阳光华城一期	宿迁经济开发区世纪大道西侧、宿迁经济开发区青海湖路南侧	129,678.00	48,328.66	1032.62	467.48	262.78	安置房	已完成
阳光华城三期			39350.06	2207.99	2286.97		安置房	已完成
阳光华城四期			15,690.79	0	287.94		商品房	已完成
阳光华城办公楼			3,887.38	0	0		商铺	已完成
阳光华城商铺			3,616.30	0	160.42		商铺	已完成
阳光华城五期			46769.9	4708.52	741		商品房、安置房	已完成
阳光华城六期			19,982.01	5563.22	14418.79		商铺、安置房	已完成
阳光美地	宿城区宿邳路北侧通湖大道绿化带西	57,684.00	88,225.00	10442.3	61196.22	200.38	商铺、商品房	开发预售中

	侧、宿城区宿邳路北 侧通湖大道 绿化带西侧							
2012 (经) F 宿城 26 地块	东至黄海路(34 米), 南至空地, 西至东海路(32 米), 北至青海湖路 (40 米)	102,960.00					商铺、商品房	项目规划中
金枫美地	木渎镇苏福路南侧、 金枫路东侧	112,675.90	141,517.57	67.64	9,129.45	1,201.26	商品房	已完工
金阊区 定销房 项目	金阊区富强路西、 黄花岗河东	83,556.30	235,612.16	-458.83	45,944.66	817.78	保障房	已完工
岚山别墅一期	木渎镇 209 省道北侧、 一箭河西侧	90,000.00	63,554.39		4,261.76	3,697.62	别墅	已完工
岚山别墅二期	木渎镇 210 省道北侧、 一箭河西侧	90,014.80	56,199.90	3,135.25	15,436.57	4,181.50	别墅	已完工
红玺项目	高新区浒墅关镇永 莲路东、规划用地南	58,749.20	80,343.17		80,343.17	4,356.31	商品房	开发预售中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内销	143,946.35	-7.52
外销	28,386.59	3.81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较 2012 年度报告披露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本报告期公司子公司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以 800 万元增资宿迁市苏商置业有限公司，增资后，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对宿迁市苏商置业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10%上升至

13.10%。

2、因公司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其子公司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 59.58%的股权，因此公司期末不再合并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期末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对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5%，投资成本为 884.61 万元。

(1)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028,591.47	0.57	0.57	36,028,591.47	4,152,870.80		长期股权投资	原始出资
合计	36,028,591.47	/	/	36,028,591.47	4,152,870.80		/	/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医药产业投资管理	医药产业投资	31,000.00	98.00	103,291.41	37,872.33	-86.19
江苏吴中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注 1）	药品销售	化学药、中成药、生化药品	4,865.00		39,829.78	6,734.85	10.88
江苏吴中苏药医药开发有限公司（注 2）	药品研制、开发技术服务	化学合成药	2,382.54		1,329.99	1,324.30	-129.57

江苏吴中海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3)	自营和代理进出口	商品和技术进出口	800		7,722.38	1,334.00	39.87
江苏吴中进出口有限公司(注4)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	服装等	2,800.00		19,606.94	6,902.38	3.69
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房地产	30,000.00	100.00	103,532.82	29,462.25	-325.60
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注5)	房地产开发	房地产	10,000.00		117,878.53	24,601.02	1,426.37
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注6)	房地产开发	房地产	8,000.00		70,631.68	11,858.88	534.85
苏州中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物业管理	50	100.00	9.34	-75.51	-30.37
苏州兴瑞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	氰化亚金钾及镀层工艺品	2,000.00	51.00	25,749.72	4,139.71	10.89

注 1：江苏吴中医药销售有限公司为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注 2：江苏吴中苏药医药开发有限公司为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注 3：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苏吴中海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0%股份，江苏吴中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持有江苏吴中海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股份；

注 4：江苏吴中进出口有限公司为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注 5：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持有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 95%股份，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是以购买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调整后的数据。

注 6：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 72.5%股份，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 1.25%股份。

(2)、本报告期处置子公司情况

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由中外合作企业改制重组为中外合资企业和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转让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本报告期 2 月末已完成了改制和股权转让事宜，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自 2013 年 3 月 1 日起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 15%股权比例。公司自 2013 年 3 月起不再将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资产负债表年初数中仍包含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状况，期末数则不再包含；合并利润表中包含 2013 年 1 至 2 月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实现的收入，成本和费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包含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 2013 年 1 至 2 月的现金流量。

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7796.49 万元，实现净利润 1324.26 万元。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吴中大厦项目	23,000	该项目正在进行内部装修工作	2,541.39	19,921.32	未产生收益
吴中医药仓储物流中心项目	3,391	该项目已完成奠基仪式，正在开展土建工作	7.91	53.63	未产生收益
合计	26,391	/	2,549.30	19,974.95	/

(1) 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六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江苏吴中总部商务办公综合大楼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该议案。该项目总投资约 2.3 亿元，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正在进行内部装修工作。

(2) 由于医药集团的药品生产和市场销售的快速发展，原有分散的仓储条件已不适应新的需求。为解决上述问题，综合医药工业和商业发展的需要，医药集团拟建设一座能容纳 5 万件（箱）药品的自动化立体货架和可以开展药品自动分拣系统的总面积约 12000 平方米的综合性仓库，形成集中统一的仓储物流中心。该项目当初预计总投资约需 2980 万元，分二期进行。一期约需 2240 万元，用于土建、水电、电梯等及相关基础设施；二期约需 740 万元，用于自动高架货位、空调机组、冷库等设施设备。报告期内，由于该项目的土建，冷库、冷水机、空调送风系统，消防设施、水电安装、自动高价货位的费用预算有所提高，为此该项目总投资额调整到 3391 万元。截至 7 月底，该项目已完成奠基仪式，正在开展土建工作。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2012 年度公司实现合并净利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6,837,117.44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50,012,089.01 元；2012 年度，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为-12,991,318.35 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37,020,770.66 元，报告期以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23,700,000.00 股为基础，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0.25 元（含税），计 15,592,500.00 元，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

该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已于本报告期内实施完毕。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13 年 1 月 21 日，医药集团与上海欣凯签订了《关于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 59.58%股权转让协议书》，将拥有的长征欣凯 59.58%股权转让给上海欣凯。转让价格以《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 59.58%股权事宜涉及的公司股东部分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通苏评报字(2013)第 007 号] 中长征欣凯 59.58%股权的评估值 4082.36 万元（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为基础，再经双方协商，确定为 3600 万元人民币。截止报告期末，该股权转让事宜已全部办理完毕。本次股权转让符合本公司整体战略规划，有利于进一步调整并提升公司医药产业结构，符合吴中医药"集团一体化、经营集约化、工厂专业化、管理现代化"的整体发展规划，也便于集中优势资源优化吴中医药自身的产品结构，对打造吴中医药未来以现代中药、生物医药、化学合成药（原料和制剂）为主的产品链起到重要推动作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3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为：临 2013-005。
2013 年 1 月 21 日，医药集团与长征欣凯签订了《关于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中归属于中方资产负债转让协议书》，将受让长征欣凯在中外合作阶段归属于医药集团的资产与负债，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江南分所 2013 年 1 月 18 日出具《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信会师吴报字[2013]第 40002 号，截至审计基准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目标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36387.35 万元，总负债为 30489.94 万元，净资产为 5897.41 万元。根据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21 日出具的《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拟资产转让事宜涉及的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及负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通苏评报字(2013)第 008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3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为：临 2013-006。

涉及转让资产的评估值为 21365.41 万元；涉及转让负债的评估值为 16440.07 万元；本次转让资产减负债后的净额审计数为 4432.05 元，评估值为 4925.34 万元。本次转让的价格以审计和评估结果作为基础，再经双方协商确定为 4514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该资产转让事宜已全部办理完毕。本次资产转让事宜符合本公司整体战略规划，有利于进一步调整并提升公司医药产业结构，符合吴中医药"集团一体化、经营集约化、工厂专业化、管理现代化"的整体发展规划，也便于集中优势资源优化吴中医药自身的产品结构，对打造吴中医药未来以现代中药、生物医药、化学合成药（原料和制剂）为主的产品链起到重要推动作用。	
2013 年 1 月 21 日，医药集团与长征欣凯签订了《房地产转让协议》，将拥有的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河东工业园六丰路 567 号地上建筑物所有权及该建筑物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转让给长征欣凯。该项资产地上建筑物及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2373.13 万元，评估价为 2401.92 万元；土地的账面价值为 733.73 万元，评估价为 734.16 万元。经双方协商，地上建筑物及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转让价确认为 2401.92 万元，土地转让价确认为 734.16 万元，合计 3136.08 万元。截止 2013 年 7 月底，交易双方已完成房产证的变更手续，正在积极办理土地证变更事宜。本次资产转让事宜符合本公司整体战略规划，有利于进一步调整并提升公司医药产业结构，符合吴中医药"集团一体化、经营集约化、工厂专业化、管理现代化"的整体发展规划，也便于集中优势资源优化吴中医药自身的产品结构，对打造吴中医药未来以现代中药、生物医药、化学合成药（原料和制剂）为主的产品链起到重要推动作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3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为：临 2013-007。

四、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五、 重大关联交易

√ 不适用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苏兴业有限公司	3,000	2013年4月19日	2013年4月19日	2014年4月1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苏兴业有限公司	1,200	2013年5月15日	2013年5月15日	2014年5月15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苏兴业有限公司	800	2013年3月7日	2013年3月7日	2013年9月7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苏兴业有限公司	1,000	2013年3月13日	2013年3月13日	2013年9月1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苏省农药研究所有限公司	2,500	2013年3月19日	2013年3月19日	2014年3月19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联营公司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苏省农药研究所有限公司	3,000	2013年5月24日	2013年5月24日	2014年5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联营公司

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苏州兴丽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900	2012年8月21日	2012年8月21日	2013年8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1,5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3,40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8,377.1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6,745.2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0,145.2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6.7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43,571.2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								43,555.38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87,126.65					

（三）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1、依据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总体规划，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所属苏州第六制药厂（现已更名为“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制药厂”）位于木渎镇旅游开发和“退二进三”的区划范围之内。鉴于此，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与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人民政府于 2008 年 12 月 5 日签署了关于其所属苏州第六制药厂整体搬迁的框架协议。截至 2011 年底，公司已完成了全部制剂生产的迁移工作（项目一期已于 2010 年投产使用，二、三期亦于 2011 年 7 月份通过 GMP 认证，并已正式投入了生产使用），原厂址也完成拆迁工作。

2010 年 1 月 18 日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与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人民政府签署补充协议确定搬迁补偿总额为 1.46 亿元，截至 2013 年 2 月底该笔搬迁补偿款已全部收到。

2、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1 日同徐哲明合作开发的苏州金阊政府定销房项目（宗地编号为苏地 2010-G-18，地块面积 83556.30 平方米）。该项目共有房源 3160 套。

第一批房源已于 2012 年 4 月份顺利实现预售，截至 2013 年 7 月底已实现预售 1860 套；第二批房源于 2012 年 7 月份实现预售，截至 2013 年 7 月底已实现预售 685 套。

3、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2 日同苏州市新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参与“苏州市平江区苏地 2011-G-3 政府定销房项目”合作开发协议，该项目位于苏州市平江区苏站路南、江宇路东，总建筑面积为 176,936.5 平方米。协议约定：开发所需资金由双方各自承担 50%，并按双方各 50% 比例享受收益和承担责任。

报告期内，该项目已顺利实现预售，截至 2013 年 7 月底，该项目已实现销售 341 套。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是否有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赵唯一等九名自然人	本公司现控股股东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赵唯一等九名自然人在原控股股东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分立引致公司管理层收购的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承诺：(1)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32,795,762 股,其中原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1,185,000 股依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锁定一年(该等股权解除锁定日为 2010 年 12 月 28 日)。原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1,610,762 股锁定五年。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赵唯一等九名自然人	本公司现控股股东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赵唯一等九名自然人在原控股股东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分立引致公司管理层收购的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承诺：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不从事与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赵唯一等九名自然人	本公司现控股股东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赵唯一等九名自然人在原控股股东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分立引致公司管理层收购的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承诺：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避免与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因经营需要确需与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将严格按照市场定价原则进行公平交易，确保不损害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否	是		

	其他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赵唯一等九名自然人	本公司现控股股东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赵唯一等九名自然人在原控股股东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分立引致公司管理层收购的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承诺：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将依照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进行法人治理，与第一大股东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在“机构、人员、资产、财务、业务”等方面保持分开和独立。	否	是		
--	----	-----------------------------	--	---	---	--	--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九、公司治理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重点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制度的执行；加强信息披露，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增强公司规范运作意识，逐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升公司经济运行质量。此外，公司依据相关要求，明确规定了在披露 2013 年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比相关法规要求的披露时间提前了一年）。为此报告期内公司不仅对总部的内控方面进行了全面梳理，还加强了对下属各产业集团的内控建设工作过程中的监督和指导，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整体的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1) 股东及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确保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利。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和规定，公司聘请常年法律顾问出席每次股东大会，并对每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出席人身份进行审查，出具见证意见，保证股东大会的合法、合规性。

2)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没有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替他人担保，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 董事及董事会运行情况

在公司战略、经营、投资、绩效考核、信息披露等重大决策过程中，董事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所赋予的职责和权力，依据《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有效发挥董事会职能。对公司经营活动中需由董事会决策的事项，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独立董事会前认真审阅议案资料。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加强了对公司总部及各产业集团的战略规划、营销模式、人力资源管控及其它相关重大事项进展的把控，并通过不定期组织召开各项专题会议，确保了公司整体日常经营的顺利开展。此外，公司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在规范公司治理方面的作用，其中战略委员会对公司编制的《三年发展规划纲要（2014-2016）》进行了审阅，并提出了意见；审计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积极

配合和监督公司各期定期报告的编制工作；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董事会制定的“2012 年度董事会对总经理经营目标绩效考核方案”对经营管理层进行了严格的考核，通过上述各项工作的开展，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

4) 监事及监事会运行状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职，督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地履行职责，检查监督公司财务状况、关联交易情况、对外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列席了每次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意见，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要求，切实做好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工作。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由董秘室负责，通过电话、传真、网络等方式搭建与投资者沟通的桥梁，在不违反规定的前提下，最大程度地满足投资者的信息需求。此外，公司还借助上海证券交易所推出的上证 E 互动平台及自有网站上的投资者关系留言板，通过对公司已披露信息的实时更新及互动问答的形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交流。报告期内，分别接待好来自全国 32 家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的 40 多位调研员和行业分析师及重要个人投资者、私募基金经理等前后 16 次的现场调研。公司还充分依托相关主流媒体在市场的重大影响力，借助上海证券报这一平台，对公司的核心医药产业从“产品、产业及战略”三个方面向广大投资者进行了全方位的报道，通过上述宣传报道，一方面让广大投资者更全面的了解公司核心医药产业的现状及未来规划，另一方面也对医药产业重点产品的市场拓展起到了推动作用。报告期内，公司还选择性的参加了 1 次国内著名证券公司举办的“上市公司交流会”，面对面地与国内多家证券公司、基金公司进行交流沟通，把公司的战略发展、经营管理现状、重点产品、研发方向、市场格局等全方位的介绍给投资者。通过上述多方面的沟通方式，让广大投资者关注到了公司的变化，发现和挖掘公司潜在的投资机会，企业市场形象也有了正面的积极反映，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维护工作得到了进一步深化。

公司治理是一项长期的工作。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地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不断提高公司治理结构，积累公司治理经验，建立健全各项治理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2、信息披露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强化相关人员的信息披露意识，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进行规范化披露，避免信息披露违规事件的发生。此外，报告期内公司还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及《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制定了《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工作制度》，明确要求公司所有对外的公告均须先经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分别由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及其它相关人员签字确认后，再经由双人复核并签字后才可正式上传至上交所信息披露系统，以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及时、准确、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务院办公厅颁发的《关于依法打击和防控资本市场内幕交易意见的通知》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 号）及公司自有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要求，在定期报告披露期间，除向董、监、高、实际控制人及相关知情人发出《关于定期报告披露期间严禁公司内幕交易及违规买卖公司股票行为发生的通知》外，还严格规范了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都会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组织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如实、完整记录上述信息在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以便进一步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资料，有效防范和打击了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违规行为。截止目前，公司未发现相关违规事宜。

十、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无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无

(三) 其他

1、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了"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 2013-015)。目前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银行间交易商协会已完成初审并提出初审意见,公司已根据初审意见进行了反馈。

2、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家一类生物抗癌新药重组人血管内皮抑素注射液项目的Ⅲ期临床试验"于 2011 年 2 月底顺利取得了 SFDA 的三期临床试验研究工作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就该项目在北京组织召开了"临床启动会",会后将经"临床启动会"讨论修改后的最终临床试验方案报送了组长单位(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的伦理委员会,并于 2011 年 9 月 29 日顺利通过了该院伦理委员会审核,正式取得了相应的批件。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于 2011 年 10 月份首家启动了该项目的三期临床试验并接受病例入组。

截至 2013 年 7 月底,该项目三期临床研究进展顺利,已在北京、上海、江苏、广东、山东、四川、宁夏等等各省市的 28 家项目中心医院陆续接受并开展了 214 个入组病例的试验。

3、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了"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销售有限公司通过 GSP 认证的公告"。

4、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了"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属苏州中凯生物制药厂重组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通过 GMP 认证的公告"。

5、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7 日参加了由苏州市国土资源局土地储备中心举办的相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竞价出让活动,并以 35,000 万元人民币的总成交价竞得宗地编号为苏地 2010-B-83 号的土地使用权。该地块处于苏州市高新区浒关镇永莲路东,土地面积为 58,749.2 平方米,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

截止 2013 年 7 月底,该项目一期(总建筑面积 54130.9 平方米,可售面积 30124.75 平方米)已顺利实现预售。

6、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8 日同宿迁市国土资源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以 18,532.8 万元人民币的总成交价取得了宗地编号为 2012(经)F 宿城 26 号的土地使用权。该地块处于宿城新区,土地面积为 102960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

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正在对前期规划设计进行修改阶段。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1,610,762	0	0	101,610,762	本公司现控股股东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赵唯一等九名自然人在原控股股东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分立引致公司管理层收购的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承诺：(1)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32,795,762 股，其中原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1,185,000 股依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锁定一年(该等股权已于 2010 年 12 月 28 日解除锁定，截止本报告期末，原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还剩余 21,185,000 股)。原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1,610,762 股锁定五年。	2014 年 12 月 28 日
合计	101,610,762	0	0	101,610,762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04,95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9	122,795,762	0	101,610,762	无
北京市扬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1.71	10,688,600			未知
张亚凤	未知	1.14	7,098,450			未知
陈建民	未知	1.03	6,445,790			未知
王卫列	未知	0.72	4,518,120			未知
黄明生	未知	0.72	4,500,000			未知
王越民	未知	0.64	3,967,823			未知
宋建华	未知	0.50	3,141,100			未知
黄政	未知	0.32	1,976,70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7	1,698,20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1,1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85,000
北京市扬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688,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88,600
张亚凤		7,098,450		人民币普通股		7,098,450
陈建民		6,445,790		人民币普通股		6,445,790
王卫列		4,518,120		人民币普通股		4,518,120
黄明生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
王越民		3,967,823		人民币普通股		3,967,823
宋建华		3,141,100		人民币普通股		3,141,100
黄政		1,97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6,7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98,200		人民币普通股		1,698,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上述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公司第一大股东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 股份数量	
1	苏州吴中投 资控股有限 公司	101,610,762	2014 年 12 月 28 日	101,610,762	本公司现控股股东苏州 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及实际控制人赵唯一等 九名自然人在原控股股 东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 司分立引致公司管理层 收购的权益变动报告 书中承诺：(1)其持有的本 公司股份 132,795,762 股，其中原为无限售条 件流通股 31,185,000 股 依照《上市公司收购管 理办法》锁定一年(该等 股权已于 2010 年 12 月 28 日解除锁定，截止本 报告期末，原为无限售 条件流通股还剩余 21,185,000 股)。原有限 售条件流通股 101,610,762 股锁定五年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赵唯一	董事长	107,500	80,700	-26,800	二级市场卖出
罗 勤	监事会主席	30,000	23,000	-7,000	二级市场卖出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动。

第九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一）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9,854,079.14	498,624,324.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61,101.86	12,027,873.86
应收票据		26,177,696.10	30,244,392.67
应收账款		234,461,888.69	271,911,124.83
预付款项		364,473,563.26	325,090,159.8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152,870.80	
其他应收款		111,646,976.13	137,039,687.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30,922,377.60	2,122,630,881.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229,250,553.58	3,397,568,444.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9,965,471.30	83,119,353.15
投资性房地产		261,833.64	372,934.32
固定资产		312,921,738.23	323,964,025.22
在建工程		131,157,225.30	131,509,495.8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6,844,727.58	110,948,374.67

开发支出		47,056,550.05	42,568,767.9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8,031.53	50,041.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649,944.75	19,183,207.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9,480,000.00	199,48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5,375,522.38	911,196,200.63
资产总计		4,144,626,075.96	4,308,764,645.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35,962,184.00	1,037,428,271.65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500,000.00	62,000,000.00
应付账款		359,685,027.44	374,485,163.26
预收款项		830,994,470.62	1,016,553,496.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713,554.91	9,634,748.87
应交税费		-50,961,353.69	-59,396,964.87
应付利息		2,888,811.51	2,599,666.51
应付股利		3,960,000.00	32,684,575.12
其他应付款		297,661,383.52	284,702,774.4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500,000.00	158,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42,904,078.31	2,919,191,731.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9,000,000.00	258,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4,691,682.88	123,094,547.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3,691,682.88	381,094,547.56
负债合计		3,146,595,761.19	3,300,286,279.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623,700,000.00	623,700,000.00
资本公积		20,384,430.09	20,384,430.09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8,306,693.75	118,306,693.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9,405,754.00	167,717,430.8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931,796,877.84	930,108,554.67
少数股东权益		66,233,436.93	78,369,811.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8,030,314.77	1,008,478,366.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4,144,626,075.96	4,308,764,645.51

法定代表人: 赵唯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许良枝

会计机构负责人: 钟素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993,107.71	96,961,116.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16,960.43	8,500,111.02
应收票据		1,230,167.22	
应收账款		523,968.15	762,775.95
预付款项		29,917,025.00	21,812,45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152,870.80	29,400,000.00
其他应收款		659,790,514.25	588,353,890.43
存货		2,633,584.05	2,633,584.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01,258,197.61	748,423,928.0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5,337,283.40	685,337,283.40
投资性房地产		261,833.64	372,934.32
固定资产		52,699,338.03	53,264,972.30
在建工程		122,662,686.21	97,206,321.2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9,858,604.58	80,916,464.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27,416.44	13,087,499.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3,647,162.30	930,185,474.75
资产总计		1,754,905,359.91	1,678,609,402.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5,000,000.00	28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114,327.67	9,204,327.67
预收款项		1,208,788.97	1,208,788.97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110,354.24	1,165,224.30
应付利息		736,118.06	743,754.1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72,444,660.05	473,703,239.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2,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71,614,248.99	789,025,334.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5,000,000.00	85,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000,000.00	85,000,000.00
负债合计		976,614,248.99	874,025,334.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23,700,000.00	623,700,000.00
资本公积		25,556,604.15	25,556,604.1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8,306,693.75	118,306,693.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727,813.02	37,020,770.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778,291,110.92	804,584,068.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总计		1,754,905,359.91	1,678,609,402.76

法定代表人：赵唯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良枝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素芳

合并利润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23,929,950.75	1,833,365,028.37
其中：营业收入		1,723,929,950.75	1,833,365,028.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03,480,958.30	1,823,337,043.88
其中：营业成本		1,525,434,107.56	1,646,695,594.0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267,225.00	24,638,001.39
销售费用		73,697,545.23	68,579,765.03
管理费用		52,401,913.01	52,137,656.95
财务费用		24,108,351.64	29,585,525.47
资产减值损失		-2,428,184.14	1,700,500.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3,228.00	301,624.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13,687.10	33,086,917.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795,907.55	43,416,526.57
加：营业外收入		6,874,053.32	3,887,896.32
减：营业外支出		1,067,412.11	1,872,039.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50,254.04	242,625.4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602,548.76	45,432,383.37
减：所得税费用		13,466,739.37	14,570,321.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35,809.39	30,862,061.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80,823.17	12,266,306.96
少数股东损益		854,986.22	18,595,754.4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8	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28	0.02
七、其他综合收益			508,976.63
八、综合收益总额		18,135,809.39	31,371,038.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80,823.17	12,775,283.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54,986.22	18,595,754.45

法定代表人：赵唯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良枝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素芳

母公司利润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832,195.00	1,473,195.00
减：营业成本		1,859,030.16	852,422.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6,763.34	82,048.9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485,804.06	15,257,189.76
财务费用		4,759,904.77	9,498,205.79
资产减值损失		-723,482.45	1,416,102.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6,849.41	336,028.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21,302.30	24,842,677.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67,673.17	-454,069.43
加：营业外收入		750,000.00	2,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2,701.50	101,009.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9,480.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40,374.67	-553,079.30
减：所得税费用		260,082.97	-270,018.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00,457.64	-283,060.65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700,457.64	-283,060.65

法定代表人：赵唯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良枝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素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2,240,553.82	2,517,280,980.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52,250.78	19,997,188.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733,759.78	91,167,585.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5,326,564.38	2,628,445,753.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8,228,664.54	1,951,091,068.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936,428.78	51,237,605.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895,862.94	87,452,560.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428,449.36	292,541,27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3,489,405.62	2,382,322,50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37,158.76	246,123,249.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35,131.60	49,938,699.7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46,568.00	15,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39,679.1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81,699.60	65,178,378.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562,451.89	61,756,375.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110,31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69,110.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831,561.97	172,066,375.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49,862.37	-106,887,996.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2,285,404.74	859,743,829.5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2,285,404.74	859,743,829.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3,751,492.39	748,267,983.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017,151.64	77,320,112.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00,000.00	9,992,670.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4,768,644.03	825,588,096.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3,239.29	34,155,733.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56,921.42	661,584.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252,864.32	174,052,570.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761,303.08	439,260,130.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1,508,438.76	613,312,700.77

法定代表人：赵唯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良枝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素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641,717.08	224,289,213.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641,717.08	224,289,213.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95,529.16	11,747,129.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3,691.28	207,522.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058,670.53	104,531,172.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707,890.97	116,485,82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33,826.11	107,803,389.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68,431.50	2,171,680.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68,431.50	2,171,680.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769,715.93	26,525,86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43,652.9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			

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69,715.93	27,769,519.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8,715.57	-25,597,839.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4,000,000.00	16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000,000.00	1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17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389,518.32	12,674,022.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389,518.32	190,674,022.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89,518.32	-30,674,022.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032.21	2,477.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1,991.15	51,534,005.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961,116.56	76,459,693.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993,107.71	127,993,698.89

法定代表人：赵唯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良枝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素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3,700,000.00	20,384,430.09			118,306,693.75		167,717,430.83		78,369,811.47	1,008,478,366.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23,700,000.00	20,384,430.09			118,306,693.75		167,717,430.83		78,369,811.47	1,008,478,366.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88,323.17		-12,136,374.54	-10,448,051.37
（一）净利润							17,280,823.17		854,986.22	18,135,809.3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 (二)小计							17,280,823.17		854,986.22	18,135,809.39
(三)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12,991,360.76	-12,991,360.76
1. 所有者投 入资本										
2.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2,991,360.76	-12,991,360.76
(四)利润分 配							-15,592,500.00			-15,592,500.00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15,592,500.00			-15,592,5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3,700,000.00	20,384,430.09			118,306,693.75		169,405,754.00		66,233,436.93	998,030,314.7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3,700,000.00	20,384,430.09			118,306,693.75		120,880,313.39	-575,092.32	127,112,902.39	1,009,809,247.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23,700,000.00	20,384,430.09			118,306,693.75		120,880,313.39	-575,092.32	127,112,902.39	1,009,809,247.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66,306.96	575,092.32	-15,231,128.46	-2,389,729.18
（一）净利润							12,266,306.96		18,595,754.45	30,862,061.41
（二）其他综合收益								575,092.32	246,468.14	821,560.46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266,306.96	575,092.32	18,842,222.59	31,683,621.8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48,852.86	-1,148,852.86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148,852.86	-1,148,852.86
（四）利润分配									-32,924,498.19	-32,924,498.1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924,498.19	-32,924,498.19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3,700,000.00	20,384,430.09			118,306,693.75		133,146,620.35		111,881,773.93	1,007,419,518.12

法定代表人：赵唯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良枝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素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3,700,000.00	25,556,604.15			118,306,693.75		37,020,770.66	804,584,068.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23,700,000.00	25,556,604.15			118,306,693.75		37,020,770.66	804,584,068.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292,957.64	-26,292,957.64
（一）净利润							-10,700,457.64	-10,700,457.6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700,457.64	-10,700,457.6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5,592,500.00	-15,592,5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592,500.00	-15,592,5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3,700,000.00	25,556,604.15			118,306,693.75		10,727,813.02	778,291,110.9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3,700,000.00	25,556,604.15			118,306,693.75		-12,991,318.35	754,571,979.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23,700,000.00	25,556,604.15			118,306,693.75		-12,991,318.35	754,571,979.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83,060.65	-283,060.65

“—”号填列)								
(一) 净利润							-283,060.65	-283,060.6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 (一) 和 (二) 小计							-283,060.65	-283,060.6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3,700,000.00	25,556,604.15			118,306,693.75		-13,274,379.00	754,288,918.90

法定代表人：赵唯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良枝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素芳

（二）财务报表附注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于 1994 年 4 月 14 日经江苏省体改委苏体改生[1994]114 号文件批复，由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等五家企业法人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9 年 3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1999)25 号]文件批准，采用“上网定价”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普通股 A 股 3,350 万股，1999 年 4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目前所属行业为医药类。

2005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已完成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623,700,000 元，公司股本总数为 623,7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101,610,762 股,占股份总数的 16.29%，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522,089,238 股,占股份总数的 83.71%。

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原料药、输液剂、注射剂、冻干针剂、片剂、硬胶囊剂、栓剂制造、销售（限指定的分支机构领取许可证后经营）。一般经营项目：服装、工艺美术品（金银制品除外）、不锈钢制品、照相器材、皮革及制品，箱包的制造、销售、国内贸易（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办理许可证后经营）。本企业自产的服装、绣什品、床上用品、工艺美术品、不锈钢制品、药品、原料药、箱包、皮革及其制品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进出口业务。

公司注册及总部办公地：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宝带东路 388 号。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期财务报表会计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发生时，按外币业务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将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账户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金额进行调整，该人民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人民币金额间形成的折算差额作汇兑损益，其中，外币专门借款账户期末折算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按规定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余的外币账户折算差额均计入财务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按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原记账人民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实际利率和名义利率分别计算的各期利息收入相差很小，按名义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

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应通过权益转回，不得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报告期末，公司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所列示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判断企业某单项投资是否存在减值情形，如果存在减值情形，则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与计提办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投资，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公司按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合同没有规定的，则按初始确认该资产时的实际利率）预计该项投资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以该现值与其帐面价值的差额计算资产减值损失并提取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②如果企业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多且分散（单项金额不重大），则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分类预计该类投资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并与该类投资的帐面价值比较，以判断该类投资是否存在资产减值损失。

③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该项（类）投资价值以后又得以恢复，在原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内，按恢复增加的金额相应冲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损失。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款项余额10%以上的款项之和。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项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除已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不计提	
逾期一年内	5	5
逾期一至二年	15	15
逾期二至三年	40	40
逾期三至五年	60	60
逾期五年以上	100	100

信用期一般指合约规定的收款期限，如合约没有明确则按企业政策所规定的收款信用期限，如合约和政策均没有规定收款期，则按逾期期间分别计算坏帐准备。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十一) 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包括产成品、库存的外购商品、自制商品产品、自制半成品等）、委托加工物资、委托代销商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开发成本、拟开发土地、开发产品等。

2、 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日常核算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对于不能替代使用的存货以及为特定项目专门购入或制造的存货，公司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的开发房产存货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6、 房地产开发的核算方法

（1）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的，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计入商品房成本。

（2）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受益比例确认标准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

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成本法核算下，报告期末公司按单项投资判断该项投资是否存在减值情形，如果存在减值情形，企业按单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计算该项投资的可回收金额，将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确认为长期投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前不再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处置前不再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装修、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等。

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

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4、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其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	4.8
通用设备	5-10	4	19.2-9.6
专用设备	10-13	4	9.6-7.4
运输设备	5-10	4	19.2-9.6
其他设备	10	4	9.6

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年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

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年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

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

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按权利期限
专有技术	10 年
特许经营权	5 年
软件	5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截止本期末，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

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探索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未决诉讼或仲裁、债务担保、产品质量保证或承诺、亏损合同、重组、环境污染整治等事项时，可能产生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

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 收入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其中房地产销售按以下标准确认：

- (1) 工程已经竣工，具备入住交房条件并办理了相关交接手续；
- (2) 具有经购买方认可的销售合同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 (3) 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具销售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 (4) 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依据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

- (1) 已完工作的测量。
- (2)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3)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二) 政府补助**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中，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另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负债一般不能予以抵销，除非所涉及的企业具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

(二十四)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二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二十六)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重大会计差错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重大会计差错。

三、 税项**(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材料转让收入	17%	
营业税	房地产销售收入、租金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注 1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5%	
土地增值税	地上建筑物的增值额	四级超率累进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见三（二）

注 1、公司子公司苏州兴瑞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分公司苏州制药厂和苏州中凯生物制药厂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5%。

(二) 企业所得税及税收优惠

1、公司本年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 25%。

2、公司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11 年度通过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复审，继续被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发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132000816），发证日期为 2011 年 9 月 30 日，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继续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税率。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所得税税率 15%。

3、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 2011 年度通过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复审，继续被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发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132000982），发证日期为 2011 年 9 月 30 日，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继续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税率。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所得税税率 15%。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一) 重要子公司情况

1、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期末实际投资额	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余额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合并范围内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
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注 1）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宿迁市	房地产开发	8,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注 1	注 1	是
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苏州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95%	95%	是

注 1：2010 年 5 月 24 日本公司与蒋晓华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所持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 42%的股权转让给蒋晓华，协议约定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不按照出资比例分取利润，蒋晓华仅享有位于宿迁市“苏宿花园”南侧 86.5 亩土地的收益权，其他股东享有除“苏宿花园”南侧 86.5 亩土地收益权之外产生的利润。

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股东会议决议通过了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增资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 3000 万元注册资本的决议，增资事项已于报告期完成。

2、 非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期末 实际投资额	其他实质上构 成对子公司的 净投资的余额	本公司持 股比例	本公司享有的 表决权比例	合并范围内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 并报表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苏州市	医药产业	31,000	许可经营项目：药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医药产业投资管理；医药研究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0,380.00		98%	98%	98%	是
江苏吴中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苏州市	医药销售	4,865	许可经营项目：批发：中药材、中药饮片、生化药品、抗生素、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生物制品、中成药、二类精神药品，二、三类医疗器械（不含体外诊断和植入类医疗器械）。一般经营项目：销售：一类医疗器械、日用百货、化妆品、消杀剂。				100%	100%	是
江苏吴中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苏州市	进出口贸易	2800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100%	100%	是
江苏吴中海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苏州市	进出口贸易	800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				100%	100%	是
江苏吴中苏药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南京市	医药研发	2,382.54	中西药品、保健品、化工产品的研制、开发、技术服务、				100%	100%	是

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期末 实际投资额	其他实质上构 成对子公司的 净投资的余额	本公司持 股比例	本公司享有的 表决权比例	合并范围内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 并报表
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注）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苏州市	生物制药	472 万美元	许可经营项目：生产大容量注射剂、小容量注射剂、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口服液、口服溶液剂、软胶囊剂、滴丸剂、乳剂、原料药、中药前处理及提取。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一般经营项目：药品、医药中间体的开发、研制。			中外合作	中外合作	中外合作	注
苏州兴瑞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苏州市	贵金属生产 销售	2,000	许可经营项目：生产、销售：氰化金钾。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稀贵金属材料、镀层工艺品、器件。销售：化工产品。经营范围中生产项目需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及环保管理部门验收合格并发放生产许可证及排污许可证后方可生产经营。	1,067.43		51%	51%	51%	是
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苏州市	房地产开发	30,000	许可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一般经营项目：房屋销售代理；房产经纪；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建设项目管理；企业营销策划；市政道路、景观绿化、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土地整理开发；建材、钢材销售。	30,000		100%	100%	100%	是
苏州中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苏州市	物业管理	5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物业管理；房屋维修；水电安装；绿化养护；停车场经营管理。	24.37		100%	100%	100%	是

注、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由中外合作企业改制重组为中外合资企业和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转让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本报告期2月末已完成了改制和股权转让事宜，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自2013年3月1日起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15%股权比例。公司自2013年3月起不再将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资产负债表年初数中仍包含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状况，期末数则不再包含；合并利润表中包含2013年1至2月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实现的收入，成本和费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包含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2013年1至2月的现金流量。

3、存在少数股东的子公司相关情况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江苏吴中进出口有限公司	2	138.05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	474.16	
江苏吴中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2	133.10	
江苏吴中海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	26.68	
江苏吴中苏药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2	26.49	2.59
苏州兴瑞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9	2,028.46	
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注 1）	26.31	1,529.99	184.89
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注 2）	5	2,266.42	
合计		6,623.34	187.48

注 1: 2010 年度，本公司向蒋晓华转让本公司所持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宿置业公司”）42%股权，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苏宿置业公司全体股东不按照出资比例分取利润，蒋晓华仅享有位于宿迁市“苏苑花园”南侧 86.5 亩土地的收益权，苏宿置业公司其他股东享有除“苏苑花园”南侧 86.5 亩土地收益权之外的收益。

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股东会议决议通过了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增资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 3000 万元注册资本的决议，增资事项已于报告期完成。

注 2: （1）根据本公司与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原控股股东江苏兴业实业有限公司签定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收购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完成后，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一箭河”项目一期（即“岚山”别墅项目一期，已完工）已完成预售但因尚未办理房产交接而未确认收入部分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产生的利润归原股东所有。经本公司、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原控股股东和隆兴公司确认并同意，前述项目一期已预售但未确认营业收入预计产生净利润为人民币 2,750 万元，本公司在 2010 年度合并报表时按购买日公允价值及权益法调整，并列示为少数股东权益，截止本报告期末已支付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原控股股东该项利润 2,293.18 万元。

(2) 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下属金阊分公司在位于苏州市金阊区富强路西、黄
花泾河东编号为苏地 2010-G-18 的国有建设用地为政府建设定销商品房项目，
该项目系与其他方合作开发，该项目获得的收益或产生的亏损由合作双方各按
50%的比例分享或承担。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报告期内无增加合并报表单位

2、报告期内减少合并报表 1 家，原因如下：

本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苏州长征-欣凯制
药有限公司 59.58% 股权并于本报告期完成了股权转让手续，自 2013 年 3 月起不
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资产负债表年初数中仍包含苏州长征-
欣凯制药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状况，期末数则不再包含；合并利润表中包含
2013 年 1 至 2 月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实现的收入，成本和费用，合并现
金流量表中包含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 2013 年 1 至 2 月的现金流量。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报告期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合并终止时间	处置日净资产	处置当期期初至 处置日净利润
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1 日	5731.18	1324.26

(四) 报告期内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五) 报告期内因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出售日	损益确认方法
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1 日	成本法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244,900.92			254,412.56
小 计			244,900.92			254,412.56
银行存款						
人民币			381,942,327.43			429,608,767.49
美 元	163,339.45	6.1787	1,009,225.46	174,233.68	6.2855	1,095,145.80
小 计			382,951,552.89			430,703,913.29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66,657,625.33			67,665,999.10
小 计			66,657,625.33			67,665,999.10
合 计			449,854,079.14			498,624,324.95

1、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000,000.00	9,5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11,500,000.00	11,250,365.41
信用卡存款	71,760.47	77,093.53
银行按揭贷款保证金	25,745,640.38	12,513,021.87
质押的定期存款	8,600,000.00	18,600,000.00
履约保证金	15,740,224.48	15,725,518.29
合 计	66,657,625.33	67,665,999.10

2、期末数与年初数中流动性受限在 3 个月以上的货币资金金额分别为 38,345,640.38 元和 43,863,021.87 元，已在现金流量表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项下作扣除。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注）	7,561,101.86	12,027,873.86
合 计	7,561,101.86	12,027,873.86

注：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公司购买的基金产品。

2、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变现受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三) 应收票据

1、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26,177,696.10	30,244,392.67
合 计	26,177,696.10	30,244,392.67

2、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单位 A	2013-02-07	2013-08-07	1,000,000.00
单位 B	2013-05-31	2013-11-30	708,779.57
单位 C	2013-02-28	2013-08-28	673,380.00
单位 D	2013-04-19	2013-10-19	600,000.00
单位 E	2013-01-29	2013-07-29	550,000.00
合计			3,532,159.57

3、 期末无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4、 期末应收票据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票据。

5、 期末应收票据中无应收关联方票据。

(四)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446,080.25	14.16			29,542,613.59	10.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8,835,129.18	85.84	8,819,320.74	4.22	253,994,020.56	89.58	11,625,509.32	4.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43,281,209.43	100.00	8,819,320.74		283,536,634.15	100.00	11,625,509.32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宿迁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办公室	34,446,080.25			政府安置房房款，不计提。
合计	34,446,080.25			

3、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信用期内	160,877,359.75	77.04		145,656,137.63	57.35	
1 年以内	38,905,106.91	18.63	1,945,255.33	100,445,072.02	39.55	5,087,648.75
1 至 2 年	1,824,078.46	0.87	273,611.77	598,326.45	0.24	89,748.98
2 至 3 年	670,382.60	0.32	268,153.04	623,229.86	0.25	249,291.94
3 至 4 年	14,448.86	0.01	8,669.33	119,761.00	0.05	67,856.60
4 至 5 年	550,303.33	0.26	330,182.00	1,061,326.39	0.42	640,795.84
5 年以上	5,993,449.27	2.87	5,993,449.27	5,490,167.21	2.14	5,490,167.21
合 计	208,835,129.18	100.00	8,819,320.74	253,994,020.56	100.00	11,625,509.32

4、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5、 期末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34,446,080.25	1 年以内	14.16
第二名	非关联方	27,756,045.58	信用期内	11.41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信用期内	4.11
第四名	非关联方	8,171,004.18	1 年以内	3.36
第五名	非关联方	7,859,593.63	信用期内	3.23
合 计		88,232,723.64		36.27

6、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7、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8、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单位欠款。**

(五)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比例 (%)	账面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9,663,578.46	93.19	301,079,594.03	92.61
1 至 2 年	24,809,984.80	6.81	24,010,565.85	7.39
合计	364,473,563.26	100.00	325,090,159.88	1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非关联方	85,5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工程进行中
第二名	非关联方	65,431,712.09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第三名	非关联方	23,98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工程进行中
第四名	非关联方	14,087,000.00	1 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工程进行中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2,323,377.00	1 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工程进行中
合计		201,322,089.09		

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期末预付账款中无预付关联方的账款。

(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 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 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45,921,658.09	29.97			35,915,500.00	19.86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	104,895,285.54	68.46	41,568,067.50	39.63	137,370,420.04	75.97	43,796,048.23	31.88
单项金额虽不重 大但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应	2,398,100.00	1.57			7,549,815.27	4.17		

收款								
合 计	153,215,043.63	100.00	41,568,067.50		180,835,735.31	100.00	43,796,048.23	

2、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宿迁市宿城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6,853,100.00			与政府相关的款项不计提
苏州市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	10,180,600.00			与政府相关的款项不计提
出口退税	8,887,958.09			与政府相关的款项不计提
合 计	45,921,658.09			

3、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0,557,374.86	29.13	1,527,868.74	59,714,043.82	43.47	2,972,096.40
1 至 2 年	9,800,787.04	9.35	1,470,118.06	10,792,371.22	7.86	2,028,209.86
2 至 3 年	37,997,603.51	36.22	15,199,041.40	38,583,648.06	28.09	14,333,448.08
3 至 4 年	6,177,009.00	5.89	3,706,205.40	7,536,239.54	5.48	4,521,743.72
4 至 5 年	1,744,353.04	1.66	1,046,675.81	2,001,630.00	1.46	1,200,978.00
5 年以上	18,618,158.09	17.75	18,618,158.09	18,742,487.40	13.64	18,739,572.17
合 计	104,895,285.54	100.00	41,568,067.50	137,370,420.04	100.00	43,796,048.23

4、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苏州工业园区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	2,398,100.00			与政府相关的款项不计提
合 计	2,398,100.00			

5、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性质或内容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江苏吴中服装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32,620,139.72	2-3 年	21.29

宿迁市宿城区投资开发有限责 任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6,853,100.00	1 年以内和 1-2 年	17.53
苏州市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0,180,600.00	1 年以内	6.64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往来款	8,887,958.09	1 年以内	5.80
苏州市聚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5,000,000.00	1 年以内	3.26
合计			83,541,797.81		54.52

6、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七)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462,765.64	3,354,738.00	23,108,027.64	22,614,183.18	3,354,738.00	19,259,445.18
包装物	3,747,701.79		3,747,701.79	5,039,049.81		5,039,049.81
低值易耗品	407,219.99		407,219.99	25,930.00		25,930.00
在产品	22,165,822.35		22,165,822.35	72,470,299.37		72,470,299.37
库存商品	105,075,344.87	18,030,467.83	87,044,877.04	108,065,521.48	18,030,467.83	90,035,053.65
分期收款发出商品				8,381,371.23		8,381,371.23
开发成本	865,709,717.78		865,709,717.78	1,617,675,306.23		1,617,675,306.23
开发产品	1,028,739,011.01		1,028,739,011.01	309,744,426.14		309,744,426.14
合 计	2,052,307,583.43	21,385,205.83	2,030,922,377.60	2,144,016,087.44	21,385,205.83	2,122,630,881.61

2、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 时间	预计投资总额 (万元)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苏苑花园四期（二）	2012.03	2013.12	9,338.00	92,997,468.00	92,997,468.00
苏苑花园 18 栋、68 栋	2011.07	2013.08	896.00	11,637,904.50	3,468,476.84
阳光华城六期	2011.08	2013.03	5,200.00		36,069,240.21
阳光美地	2011.11	2015.06	22,000.00	77,289,979.60	47,058,425.78
宿城 F26 待开发地块				190,887,840.00	175,698,272.00
吴中家天下二期	2013.9.30	2015.09	42,000.00	1,711,345.33	
岚山别墅二期（二）	2010.01	2013.01	25,000.00		250,950,104.81
金阊区定销房项目	2010.12	2013.06	100,000.00		591,762,348.99
中吴泮关项目	2012.08	2014.12	91,300.00	491,185,180.35	419,670,969.60

合计				865,709,717.78	1,617,675,306.23
----	--	--	--	----------------	------------------

3、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苏苑花园一期	2008.05	969,927.70			969,927.70
苏苑花园三期	2009.01	372,471.25		788.50	371,682.75
阳光华城一期	2010.01	9,530,822.03	-273,548.54	6,065,219.05	3,192,054.44
阳光华城三期	2011.10	54,172,910.97	138,465.10		54,311,376.07
阳光华城四期	2010.12	1,053,736.52		-7,113.00	1,060,849.52
阳光华城办公楼	2011.06	1,353,929.47			1,353,929.47
阳光华城商铺	2010.12	277,460.46			277,460.46
阳光华城五期	2012.06	26,950,652.60	198,605.73	18,410,938.75	8,738,319.58
阳光华城六期	2013.03		50,032,225.46		50,032,225.46
金枫美地汽车库	2008.06	10,001,398.71		66422.94	9,934,975.77
金枫美地自行车库	2008.06	4,172,638.25		33,337.33	4,139,300.92
岚山别墅一期	2010.03	82,753,362.34	-2,776,971.32	4,820,598.89	75,155,792.13
岚山别墅二期(一批)	2011.12	118,135,115.84		5,558,929.29	112,576,186.55
岚山别墅二期(二批)	2013.01		294,438,003.53	88,412,116.48	206,025,887.05
金阊保障房	2013.06		700,446,324.64	199,847,281.50	500,599,043.14
合计		309,744,426.14	1,042,203,104.60	323,208,519.73	1,028,739,011.01

4、 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存货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
			本期转入 开发产品	其他 减少		
岚山别墅二期	20,068,919.59	851,127.77	20,920,047.36		0.00	6.15%
金阊区定销房项目	32,221,185.76	5,318,431.50	37,539,617.26		0.00	9.44%
中吴浒关项目	34,289,262.18	18,768,186.77			53,057,448.95	7.53%
吴中家天下一期		692,913.33			692,913.33	7.03%
合计	86,579,367.53	25,630,659.37	58,459,664.62	0.00	53,750,362.28	

5、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3,354,738.00				3,354,738.00
库存商品	18,030,467.83				18,030,467.83
合 计	21,385,205.83				21,385,205.83

6、 期末用于抵押的存货为 542,680,000.00 元，详见附注八。

(八)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江苏南大苏富特教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权益法	920,000.00	399,233.83		399,233.83	23.00	23.00		399,233.83		
江苏省农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5,877.07				24.00	24.00				
权益法小计		10,925,877.07	399,233.83		399,233.83				399,233.83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36,028,591.47	36,028,591.47		36,028,591.47	0.57	0.57				
江苏兴业实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857,431.19	27,857,431.19		27,857,431.19	19.00	19.00				
上海宏鑫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3,864,041.72	3,864,041.72		3,864,041.72	5.00	5.00				
广州美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869,288.77	2,869,288.77		2,869,288.77	1.16	1.16				
江苏南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0.33	0.33		100,000.00		
宿迁苏商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16,000,000.00	13.10	13.10				
苏州吴越典当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15.00	15.00				
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	成本法	8,846,118.15		8,846,118.15	8,846,118.15	15.00	15.00				
成本法小计		100,065,471.30	83,219,353.15	16,846,118.15	100,065,471.30				100,000.00		
合 计		110,991,348.37	83,618,586.98	16,846,118.15	100,464,705.13				499,233.83		

(九)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购置	自用房地 产或存货 转入	本期折旧或 摊销	处置	转为自用 房地产	
1. 原价合计	4,629,192.53						4,629,192.53
其中：房屋、建筑物	4,629,192.53						4,629,192.53
2. 累计折旧或累计摊销合计	4,256,258.21			111,100.68			4,367,358.89
其中：房屋、建筑物	4,256,258.21			111,100.68			4,367,358.89
3.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 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4.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372,934.32			-111,100.68			261,833.64
其中：房屋、建筑物	372,934.32			-111,100.68			261,833.64

本报告期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为 111,100.68 元。

期末无用于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

(十)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05,611,635.58	7,270,701.83		6,889,816.67	505,992,520.7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3,906,981.71	1,921,417.36		208,552.91	225,619,846.16
专用设备	181,155,054.16	2,883,078.38		6,142,086.04	177,896,046.50
运输设备	12,791,143.22	0.00		0.00	12,791,143.22
通用设备	80,569,505.18	1,191,585.06		539,177.72	81,221,912.52
其他设备	7,188,951.31	1,274,621.03		0.00	8,463,572.34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1,647,610.36		17,671,352.67	6,248,180.52	193,070,782.5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5,125,256.86		5,384,702.74	142,649.93	70,367,309.67
专用设备	79,022,277.66		7,031,826.95	5,620,720.98	80,433,383.63
运输设备	7,418,290.17		821,138.36	0.00	8,239,428.53
通用设备	26,067,620.44		4,065,481.69	484,809.61	29,648,292.52
其他设备	4,014,165.23		368,202.93	0.00	4,382,368.1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23,964,025.22				312,921,738.23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8,781,724.85			155,252,536.49
专用设备	102,132,776.50			97,462,662.87
运输设备	5,372,853.05			4,551,714.69
通用设备	54,501,884.74			51,573,620.00
其他设备	3,174,786.08			4,081,204.18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23,964,025.22			312,921,738.2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8,781,724.85			155,252,536.49
专用设备	102,132,776.50			97,462,662.87
运输设备	5,372,853.05			4,551,714.69
通用设备	54,501,884.74			51,573,620.00
其他设备	3,174,786.08			4,081,204.18

本期折旧额 17,671,352.67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950,137.36 元。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105,111,117.75 元，详见附注八。

4、 固定资产中无融资租入和经营租出的资产，也无待售资产。

(十一)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31,157,225.30		131,157,225.30	131,509,495.82		131,509,495.8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 减少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 期 利 息 资 本 率 (%)	资金 来源	期末余额
GMP 异地扩建技术改造	62,100,000.00	25,968,843.76	2,877,219.62		28,846,063.38						自筹	
生物制药新版 GMP 改造	7,500,000.00	3,922,000.00	798,500.00	203,000.00		83.24	83.24				自筹	4,517,500.00
抗肿瘤药合成、精烘包、制剂 车间改造工程	5,320,000.00	3,930,421.11	10,005.98			93.21	93.21				自筹	3,940,427.09
吴中大厦项目	160,000,000.00	96,749,168.60	25,413,856.99			76.35	76.35	11,529,052.88	3,836,391.12	6.77%	自筹/贷款	122,163,025.59
仓储物流中心	33,910,000.00	457,152.62	79,120.00			1.47	1.47				自筹	536,272.62
其他		481,909.73	297,137.36	747,137.36	31,909.73						自筹	
合计	268,830,000.00	131,509,495.82	29,475,839.95	950,137.36	28,877,973.11	77.83	77.83	11,529,052.88	3,836,391.12	0.07		131,157,225.30

注：其他减少主要为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原子公司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期末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而减少在建工程。

(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1、账面原值合计	155,859,321.51		7,634,389.95	148,224,931.56
(1).土地使用权	114,533,334.97			114,533,334.97
(2).专有技术	40,960,738.66		7,630,777.45	33,329,961.21
(3).软 件	365,247.88		3,612.50	361,635.38
2、累计摊销合计	44,910,946.84	2,976,147.18	6,506,890.04	41,380,203.98
(1).土地使用权	16,131,243.18	1,488,809.70		17,620,052.88
(2) 专有技术	28,680,837.51	1,469,175.06	6,503,277.54	23,646,735.03
(3).软 件	98,866.15	18,162.42	3,612.50	113,416.07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0,948,374.67			106,844,727.58
(1).土地使用权	98,402,091.79			96,913,282.09
(2).专有技术	12,279,901.15			9,683,226.18
(3).软 件	266,381.73			248,219.31
4、减值准备合计				
(1).土地使用权				
(2).专有技术				
(3).软 件				
5、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0,948,374.67			106,844,727.58
(1).土地使用权	98,402,091.79			96,913,282.09
(2).专有技术	12,279,901.15			9,683,226.18
(3).软 件	266,381.73			248,219.31

本期摊销额为 2,976,147.18 元。

2、期末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原值为 29,446,697.00 元，详见附注八。

(十三) 开发支出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期末余额
			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确认为无形资产金额	
开发阶段支出	42,568,767.99	4,487,782.06			47,056,550.05
研究阶段支出		1,690,192.94	1,690,192.94		
合 计	42,568,767.99	6,177,975.00	1,690,192.94		47,056,550.05

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72.64%。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0,041.55		12,010.02		38,031.53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2,134,113.10	13,334,069.26
存货跌价准备	5,001,910.00	5,001,91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24,808.46	124,808.46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389,113.19	722,420.19
合 计	17,649,944.75	19,183,207.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63,682,773.61	148,185,576.47
合 计	163,682,773.61	148,185,576.4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15 年	62,213,263.26	163,682,773.61	
2016 年	52,460,356.60	62,213,263.26	
2017 年	15,497,197.14	52,460,356.70	
2018 年		15,497,197.14	

注：年初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主要系 2010 年度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处置对江苏吴中服装集团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上确认的投资损失所致。本报告期度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可抵扣亏损为 15,497,197.14 元。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

不确定性，因此对该项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55,421,557.55		2,428,184.14	2,605,985.17	50,387,388.24
存货跌价准备	21,385,205.83				21,385,205.8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99,233.83				499,233.8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合 计	77,305,997.21		2,428,184.14	2,605,985.17	72,271,827.90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苏州平江区政府定销房合作项目	199,480,000.00	199,480,000.00
合 计	199,480,000.00	199,480,000.00

注：期末余额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对平江项目的合作款。2011年6月，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与苏州市新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达成合作协议，双方就苏州市平江区苏站路南、江宇路东地块（宗地编号：苏地2011-G-3）进行政府定销房合作开发，该土地出让金为人民币22,992万元，契税689.76万元，双方约定上述费用及后续投入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50%，并按双方各50%的比例享受收益，承担责任。

(十八)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114,730,000.00	82,730,000.00
抵押借款	74,780,000.00	62,780,000.00
保证借款	946,452,184.00	879,918,271.65
信用借款		12,000,000.00
合 计	1,135,962,184.00	1,037,428,271.65

2、质押借款：

至期末本公司设定质押的资产情况参见附注八。

3、抵押借款：

至期末本公司设立抵押的资产情况参见附注八。

4、保证借款：

担保方式	借款金额
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注）	570,452,184.00
本公司与钦瑞良先生共同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	21,000,000.00
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共同为控股子公司担保	30,000,000.00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担保	75,000,000.00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	105,000,000.00
苏州市吴中区吴中建设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担保	30,000,000.00
赵唯一先生与苏州市兴丽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共同为本公司担保	70,000,000.00
赵唯一先生与苏州市兴丽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共同为本公司担保	25,000,000.00
赵唯一先生、姚建林先生与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同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	20,000,000.00
合计	946,452,184.00

注：至期末本公司担保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七。

5、公司短期借款中无已到期未偿还情况。**(十九)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	9,500,000.00
国内信用证	57,500,000.00	52,500,000.00
合 计	62,500,000.00	62,000,000.00

下一会计期间（下半年）将到期的金额 62,500,000.00 元。

1、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金额。**2、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票据金额。****(二十) 应付账款****1、应付账款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货款	359,685,027.44	374,485,163.26

2、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应付款项金额。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客户名称	金额	原 因
宿迁市土地资产储备投资中心	1,197,836.92	项目仍在进行，尚未结算
盐城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57,830.00	项目仍在进行，尚未结算
合计	2,355,666.92	

(二十一) 预收账款

1、预收款项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房款	793,368,578.00	968,769,502.62
预收货款	37,625,892.62	47,783,994.24
合计	830,994,470.62	1,016,553,496.86

2、预收房屋销售款明细：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苏苑花园一期	205,998.00	205,998.00	已竣工	
苏苑花园三期	76,185.00	76,185.00	已竣工	
阳光华城一期			已竣工	
阳光华城三期	15,341,914.80	41,792,832.51	已竣工	
阳光华城四期	276,317.00	276,317.00	已竣工	
阳光华城办公楼	500,000.00	4,199,958.00	已竣工	
阳光华城五期	10,161,232.00	6,520,321.00	已竣工	
阳光美地一期	28,959,563.00	90,134,597.00	2014.5	78.63
阳光华城六期		8,196,848.00	已竣工	
岚山一期	17,746,524.00	15,364,639.00	已竣工	
岚山二期	40,374,937.00	44,487,291.00	已竣工	
岚山二期（二）	122,555,804.00	77,338,615.00	已竣工	
金阊新城	732,571,027.82	504,774,976.49	已竣工	
合 计	968,769,502.62	793,368,578.00		

3、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185,779.00	41,340,305.37	44,006,084.37	6,520,000.00
(2) 职工福利费		4,018,278.31	4,018,278.31	
(3) 社会保险费		5,107,295.84	5,107,295.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10,147.16	1,510,147.16	
基本养老保险费		3,061,209.99	3,061,209.99	
失业保险费		303,341.93	303,341.93	
工伤保险费		145,606.38	145,606.38	
生育保险费		86,990.38	86,990.38	
(4) 住房公积金		1,228,428.50	1,228,428.5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	448,969.87	347,955.71	603,370.67	193,554.91
合 计	9,634,748.87	52,042,263.73	54,963,457.69	6,713,554.91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均已支付完毕。

(二十三)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计缴标准
增值税	1,775,586.64	108,961.47	销售收入的 17%
营业税	-39,325,195.22	-47,124,826.57	营业收入的 5%或预征
企业所得税	-7,708,720.08	-4,861,265.31	应纳税所得额的 25%或 15%
个人所得税	72,902.07	80,542.74	超额累进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07,552.22	-2,917,030.00	流转税额的 7%或 5%
房产税	143,695.28	143,695.28	
土地增值税	-2,342,542.50	-3,133,280.32	四级超率累进或预征
教育费附加	-1,608,433.14	-2,068,828.14	流转税额的 5%
关 税	240,791.83	240,791.83	
印花税	19,355.90	55,516.40	
土地使用税	78,757.75	78,757.75	
合 计	-50,961,353.69	-59,396,964.87	

(二十四)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158,787.56	1,788,284.70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30,023.95	811,381.81
合计	2,888,811.51	2,599,666.51

(二十五) 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超过一年未付原因
美国欣凯公司		28,124,575.12	尚未支付的外方股东股利
钦瑞良	3,960,000.00	3,960,000.00	尚未支付的个人股东股利
江苏兴业实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合 计	3,960,000.00	32,684,575.12	

(二十六)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97,661,383.52	284,702,774.41

2、 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数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二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3,500,000.00	158,5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注）	42,000,000.00	15,000,000.00
抵押借款	51,500,000.00	143,500,000.00
合 计	93,500,000.00	158,500,000.00

注：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1,200 万借款提供担保。

本公司为子公司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 3,000 万借款提供担保。

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设立抵押的资产情况参见附注八。

3、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	2011-10-9	2013-8-30	人民币	6.15		51,500,000.00		665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浪新城支行	2012-4-28	2014-5-5	人民币	6.65		3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门支行	2011-7-4	2013-12-25	人民币	6.4		12,000,000.00		12000000
合计						93,500,000.00		78500000

(二十八)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5,000,000.00	170,000,000.00
抵押借款	180,000,000.00	80,000,000.00
信用借款	4,000,000.00	8,000,000.00
合 计	289,000,000.00	258,000,000.00

2、 抵押借款：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设立抵押的资产情况参见附注八。

3、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门支行	2012-9-10	2015-9-9	人民币	6.77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门支行	2013-3-8	2015-8-7	人民币	7.07		4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门支行	2013-1-16	2015-7-15	人民币	6.77		2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门支行	2012-11-9	2015-6-30	人民币	6.77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门支行	2011-7-28	2014-12-25	人民币	6.9		20,000,000.00		20,000,000.00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支行								
合计						150,000,000.00		90,000,000.00

(二十九) 其他非流动负债

1、按项目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收益	114,691,682.88	123,094,547.56

2、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当年增加	当年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备注
省重点工业技术改造专项引导资金	8,282,916.61		482,500.02	7,800,416.59	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吴财企（2009）53、68 号文/吴财企[2011]28 号
区科技发展计划专项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吴财科[2009]63 号/吴科计[2009]58 号
科技发展计划项目和科技经费	150,000.00			150,000.00	吴科技（2010）第 33 号/吴财科（2010）第 32 号
区科技发展计划专项资金	453,000.00			453,000.00	吴财科[2009]44 号/吴科计[2009]48 号/专项扶持资金（2010）字第 25 号/吴财科（2011）37 号
产业升级技改专项扶持资金	9,357,500.02		492,499.98	8,865,000.04	专项扶持资金（2010）字第 25 号/吴财企（2011）3 号、吴财企（2012）8 号、吴财企（2012）30 号
科技发展计划项目（工业）及科技经费	150,000.00			150,000.00	吴科计[2010]第 50 号/吴财科[2010]第 46 号批文/吴财科(2011)38 号
区科技发展计划专项资金	150,000.00			150,000.00	吴科计[2010]第 50 号/吴财科[2010]第 46 号批文/吴财科（2011）38 号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9,752,500.00	2,000,000.00		11,752,500.00	吴科技（2010）第 63 号/吴财科（2010）62 号/吴财企（2011）40 号、吴财科（2012）4 号、吴财科（2012）9 号
吴中区科技发展计划（工业）及科技经费	696,000.00			696,000.00	吴财科[2009]44 号/吴科计[2009]48 号
六药厂搬迁补偿	80,518,630.93		4,559,764.68	75,958,866.25	
重大新药创制资金	1,574,000.00			1,574,000.00	卫科药专项管办（2011）44 号，吴财科（2012）1 号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吴财企（2011）59 号
医药与生物技术培育引导专项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吴科计[2011]第 10 号/吴财企[2011]第 30 号
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	5,000,000.00		3,300,000.00	1,700,000.00	苏财教（2011）202 号、吴财科（2012）4 号
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科技经费	600,000.00			600,000.00	吴科计（2011）第 61 号/吴财科（2011）第 63 号,吴财科（2012）46 号 ,吴财企（2012）77 号
医药和生物技术产业培育引导专项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吴财企（2012）46 号
第五批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经费	500,000.00	500,000.00		1,000,000.00	吴财科（2012）22 号、吴科技【2012】79 号/吴财科【2012】84 号
高层次人才项目资助经费	100,000.00			100,000.00	吴财行(2012)6 号
中央基建投资拨款	4,310,000.00		2,198,100.00	2,111,900.00	吴财企（2012）69 号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当年增加	当年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备注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130,000.00		130,000.00	吴财企【2013】25 号
合 计	123,094,547.56	2,630,000.00	11,032,864.68	114,691,682.88	

(三十)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101,610,762.00	16.29						101,610,762.00	16.29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101,610,762.00	16.29						101,610,762.00	16.29
境内自然人持股									
(4). 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01,610,762.00	16.29						101,610,762.00	16.29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522,089,238.00	83.71						522,089,238.00	83.71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 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522,089,238.00	83.71						522,089,238.00	83.71
合 计	623,700,000.00	100.00						623,700,000.00	100.00

(三十一)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60,537.15			460,537.15
2.其他资本公积	19,923,892.94			19,923,892.94
合 计	20,384,430.09			20,384,430.09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5,298,977.50			45,298,977.50
任意盈余公积	73,007,716.25			73,007,716.25
合 计	118,306,693.75			118,306,693.75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67,717,430.8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67,717,430.8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80,823.1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592,5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9,405,754.00

(三十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723,329,347.16	1,829,966,437.87
其他业务收入	600,603.59	3,398,590.50
营业成本	1,525,434,107.56	1,646,695,594.05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医药行业	373,360,945.07	261,237,637.16	415,466,788.76	282,594,987.17
贵金属加工	671,269,517.66	666,243,474.11	913,526,456.67	908,179,018.36
房地产业	394,833,029.15	320,528,519.74	225,820,041.00	186,695,593.03
国际贸易	283,865,855.28	277,313,375.87	273,453,151.44	266,174,243.92
其他	0.00	0.00	1,700,000.00	1,746,362.63
合计	1,723,329,347.16	1,525,323,006.88	1,829,966,437.87	1,645,390,205.11

3、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内 销	1,439,463,491.88	1,248,009,631.01	1,556,513,286.43	1,379,215,961.19
外 销	283,865,855.28	277,313,375.87	273,453,151.44	266,174,243.92
合计	1,723,329,347.16	1,525,323,006.88	1,829,966,437.87	1,645,390,205.11

4、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排名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一	132,068,105.79	7.66
客户二	59,715,548.51	3.46
客户三	57,885,422.50	3.36
客户四	57,151,123.93	3.32
客户五	55,579,786.32	3.22
合 计	362,399,987.05	21.02

(三十五)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9,693,412.71	11,554,203.80	营业收入的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60,459.42	2,030,656.44	流转税额的 7%或 5%
教育费附加	1,796,314.52	1,852,261.68	流转税额的 5%
土地增值税	5,966,675.74	8,947,511.94	四级超率累进
各项基金	150,362.61	253,367.53	
合 计	30,267,225.00	24,638,001.39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651,724.04	12,134,538.67
广告	10,190,200.50	11,539,959.51
宣传费	7,339,850.97	9,679,074.22
运费	9,750,502.32	10,507,865.20
交通差旅费	9,836,034.10	9,517,553.35
办公费	2,784,757.31	3,335,910.22
业务招待费	1,190,715.40	1,486,662.14
会务费	5,917,863.61	2,937,906.42
代理费	3,743,035.00	2,790,339.00
咨询费	6,324,489.81	1,903,229.54
其他	2,968,372.17	2,746,726.76
合计	73,697,545.23	68,579,765.03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822,672.62	23,744,576.86
折旧费	4,854,360.99	4,462,060.30
咨询费	1,040,344.30	630,559.24
业务招待费	3,211,213.39	3,499,872.38
技术研发费	1,690,192.94	1,333,851.23
办公费	4,253,925.58	3,528,105.28
无形资产摊销	2,976,147.18	3,504,134.58
税费	1,908,104.64	3,471,822.70
差旅费	849,670.38	704,368.43
会务费	895,172.90	784,804.23
低值易耗品摊销	610,884.65	291,322.54
运费	555,734.68	878,574.98
维修费	1,773,916.00	1,555,272.25
其他	4,959,572.76	3,748,331.95
合计	52,401,913.01	52,137,656.95

(三十八)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4,131,329.40	27,153,027.50
减：利息收入	1,399,462.69	1,740,822.88
汇兑损益	780,060.00	90,358.53
手续费	596,424.93	4,082,962.32
合 计	24,108,351.64	29,585,525.47

(三十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33,228.00	301,624.8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 他		
合 计	1,333,228.00	301,624.82

(四十)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52,870.80	4,152,870.8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25,680.15	-508,976.63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64,863.85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项目合作收益		29,443,023.09
合 计	4,013,687.10	33,086,917.26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52,870.80	4,152,870.80
合 计	4,152,870.80	4,152,870.80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法国吴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8,975.72
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	525,680.15	
合 计	525,680.15	-508,975.72

(四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428,184.14	1,700,500.99

合 计	-2,428,184.14	1,700,500.99
-----	---------------	--------------

(四十二) 营业外收入

1、 按项目：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违约金	10,000.00	60,000.00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6,693,764.68	3,827,896.32
企业取得子公司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 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无需支付的款项		
其他	170,288.64	
合 计	6,874,053.32	3,887,896.32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说 明
吴中区第八批科技发展项目经费	750,000.00		吴科计（2012）80 号/吴财科（2012）85 号
工业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400,000.00		吴财（2013）6 号
专利专项基金	9,000.00		吴中区财政局（2012）68 号
省重点工业技术改造专项引导资金	482,500.02		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吴财企（2009）53、68 号文/吴财企[2011]28 号
产业升级技改专项扶持资金	492,499.98		专项扶持资金（2010）字第 25 号/吴财企（2011）3 号、吴财企（2012）8 号、吴财企（2012）30 号
拆迁补偿(注)	4,559,764.68	3,336,489.30	本公司与木渎镇人民政府签订的搬迁补偿协议
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6,907.00	吴财企[2012]6 号
省重点工业技术改造专项引导资金		482,500.02	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吴财企（2009）53、68 号文/吴财企[2011]28 号
劳动关系表彰奖金		2,000.00	吴政发（2012）43 号
合 计	6,693,764.68	3,827,896.32	

注：根据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所属苏州第六制药厂公司（现已更名为“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制药厂”）与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人民政府签

署的关于整体搬迁的框架协议，吴中区木渎镇人民政府新区管委会对搬迁工作进行补偿。政府补助所形成的新建固定资产自使用时起，按照预计使用年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本报告期分摊额为 4,559,764.68 元。

(四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52,316.44	242,625.4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52,316.44	242,625.4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捐赠支出	78,521.78	1,000,000.00
罚款支出	144,766.10	107,327.82
滞纳金	7,298.83	186,312.26
违约金	27,629.00	78,942.88
上缴各项基金	256,879.68	251,765.92
其 他	0.28	5,065.21
合 计	1,067,412.11	1,872,039.52

(四十四)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933,476.21	16,616,915.67
递延所得税调整	1,533,263.16	-2,046,593.71
合 计	13,466,739.37	14,570,321.96

(四十五)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年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计算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	-------	---------

计算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80,823.17	12,266,306.96
减：非经常性损益	5,723,684.13	31,823,275.42
扣除非损益后的净利润	11,557,139.04	-19,556,968.46
期初股份总数	623,700,000.00	623,700,000.00
增减变动		
期末股份总数	623,700,000.00	623,700,000.00
加权平均股份数	623,700,000.00	623,7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0.028	0.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019	-0.031

2、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计算过程一致。

(四十六)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小 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508,976.63
小 计		508,976.63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5.其 他（注）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合 计		508,976.63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合 计	148,733,759.78
主要项目：	
往来款	122,862,716.87
收回各项保证金	18,750,000.00
政府补助	3,789,000.00
利息收入	1,399,462.6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合 计	111,428,449.36
主要项目：	
往来款	20,714,417.11
按揭保证金	13,232,618.51
广告费	10,190,200.50
宣传费	7,339,850.97
运费	10,306,237.00
差旅费	10,685,704.48
办公费	7,038,682.89
会务费	6,813,036.51
代理费	3,743,035.00
咨询费	7,364,834.11
业务招待费	4,401,928.79
技术研发费	1,690,192.94
维修费	1,773,916.00

项 目	本期金额
手续费	596,424.93
维修费	2,434,399.04

注：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流动性受限在 3 个月以上的各类保证金 38,345,640.38 元在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扣除。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135,809.39	30,862,061.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28,184.14	1,700,500.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782,453.35	16,392,500.73
无形资产摊销	2,976,147.18	3,504,135.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010.02	12,010.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52,316.44	242,625.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3,228.00	-301,624.8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131,329.40	29,291,877.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13,687.10	-33,086,917.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33,263.16	-2,046,593.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006,354.43	-60,384,589.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614,665.88	-196,016,174.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902,759.49	455,953,437.4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37,158.76	246,123,249.1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1,508,438.76	613,312,700.77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54,761,303.08	439,260,130.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252,864.32	174,052,570.09

2、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36,000,000.00	2,171,680.07
2、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6,000,000.00	2,171,680.07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9,269,110.08	1,932,000.96
3、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269,110.08	239,679.11
4、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57,311,798.76	3,102,400.10
流动资产	205,944,561.16	8,452,864.63
非流动资产	30,628,424.34	266,874.76
流动负债	169,763,086.74	5,617,339.29
非流动负债	9,498,100.00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 金	411,508,438.76	454,761,303.08
其中：库存现金	244,900.92	254,412.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2,951,552.89	430,703,913.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8,311,984.95	23,802,977.23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注）	411,508,438.76	454,761,303.08

注：货币资金期末数与年初数中流动性受限在 3 个月以上的货币资金金额分别为 38,345,640.38 元和 43,863,021.87 元，已在现金流量表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项下作扣除。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 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 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 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 控制方	组织机构 代码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宝带 东路 388 号	赵唯一	投资、国内 贸易	3,300	19.69	19.69	多名自然人	69931281-6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东吴南路 2 号	姚建林	医药产业	31,000	98	98	77968332-6
江苏吴中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苏州市东吴北路 110 号 8F	阎政	医药销售	4,865		100	72723102-9
江苏吴中海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苏州市东吴北路 110 号 8F	阎政	进出口贸易	800		100	76652204-8
江苏吴中苏药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南京市经济开发区（鼓楼区马家街 26 号）	阎政	医药研发	2,382		100	72176820-4
江苏吴中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宝带东路 388 号	杨锋	进出口贸易	2,800		100	72284367-5
苏州兴瑞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兴南路 1 号	钦瑞良	贵金属生产 销售	2,000	51	51	74683390-6
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宝带东路 388 号	姚建林	房地产开发	30,000	100	100	56432689-0
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江苏宿城经济开发区双庄镇通湖大道西侧	金建平	房地产开发	8,000		注	79832424-9
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香港一路 3 幢-8	金建平	房地产开发	10,000		95	77202695-6
苏州中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香港一路 3 幢-8	金建平	物业管理	50	100	100	57812265-3

注：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股东蒋晓华仅享有位于宿迁市“苏宿花园”南侧 86.5 亩土地的收益权，其他股东享有除“苏宿花园”南侧 86.5 亩土地收益权之外产生的利润。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联营企业									
江苏省农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南京化工园区方水路 90-80 号	沈赞	农药研究生产与销售	4,040	24	24	联营公司	46600367-6

(四) 本企业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	原控股子公司	72053590-0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报告期内无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情况。

3、 报告期末无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4、 关联方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情况：

(1)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7,500 万元短期借款和 11,700 万元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2)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500 万元短期借款、江苏吴中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5,000 万元短期借款、江苏吴中进出口有限公司 3000 万短期借款和苏州兴瑞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000 万元国内信用证提供担保。

(3)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与苏州兴丽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及赵唯一先生共同为本公司 2,5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4) 赵唯一先生及苏州兴丽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7,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5) 赵唯一先生、姚建林先生和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同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兴瑞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6) 赵唯一先生、姚建林先生和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同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7)、本公司与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共同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3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5、 公司为关联方的担保情况详见附注七。

七、 或有事项

(一) 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关联方及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1、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借款担保：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万元)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2013.8.7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13.12.6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2013.12.6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	2013.8.21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500.00	2013.9.6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13.10.10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2013.11.16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4.3.11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2014.1.30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2014.3.6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2014.3.14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2014.5.30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14.5.8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	2013.11.5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	2014.3.4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4,000.00	2014.1.28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万元)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江苏吴中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	2014.3.13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	2014.5.30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0	2014.3.14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进出口有限公司	1173.95	2013.9.9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海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	2013.11.22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海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	2014.3.14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海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	2014.1.20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海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4.07	2013.7.12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海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17.68	2013.8.6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江苏吴中海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27.52	2013.9.25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苏州兴瑞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	2013.9.18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苏州兴瑞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922.00	2013.11.26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苏州兴瑞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	2014.12.11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苏州兴瑞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	2014.2.28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苏州兴瑞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2014.4.21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	2014.5.5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小 计	60,045.22		

2、 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共同为控股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万元）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2013.10.22	与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共同担保，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3、 公司与其他个人共同为控股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万元）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苏州兴瑞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150.00	2014.1.25	与钦瑞良先生共同担保，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苏州兴瑞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950.00	2013.11.19	与钦瑞良先生共同担保，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合计	2,100.00		

4、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票据提供担保：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万元）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苏州兴瑞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600.00	2013.11.27	被担保单位系控股子公司，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5、公司为联营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万元）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江苏农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14.5.23	增加公司或有负债
江苏农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2014.3.19	增加公司或有负债
小 计	5,500.00		

6、公司为参股公司借款担保：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万元）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江苏兴业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	2014.4.18	增加公司或有负债

7、 公司为参股公司票据提供担保：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万元）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江苏兴业实业有限公司	1,200.00	2014.5.15	增加公司或有负债
江苏兴业实业有限公司	800.00	2013.9.7	增加公司或有负债
江苏兴业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	2013.9.13	增加公司或有负债
小 计	3,000.00		

8、 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其他公司共同为其他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万元）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苏州兴丽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	2013.8.20	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与苏州市吴中区吴中建设有限公司共同为苏州兴丽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增加公司或有负债

11、本公司以持有的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31,910,885 股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借款担保。

(二)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

八、 承诺事项**(一) 抵押资产情况：**

土地使用权证/房产证号	面积(平方米)	原值	净值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054151 号	14,877.75	30,970,219.19	19,315,713.17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083346 号	1,787.79	3,378,725.73	2,324,563.46
吴国用（2010）06101362 号	58,761.30	18,223,297.00	14,770,365.12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096782 号	11,959.38	33,027,156.60	13,578,942.30
吴国用（2008）20466 号	34,506.80	11,223,400.00	3,320,255.27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225149 号	1,522.01	30,888,403.87	27,799,563.37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225143 号	2,133.50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225148 号	20,954.44		
苏国用（2011）第 0502896 号	83,556.30	192,680,000.00	192,680,000.00
苏新国用（2011）第 010854 号	58,749.20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吴国用（2009）第 06100268 号	15,882.80	6,846,612.36	4,080,580.91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226621 号	68.75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226622 号	808.57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226623 号	1,164.44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226624 号	298.28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226630 号	67.25		

(二) 质押资产情况：

- 1、本公司以持有的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2,000 万股为本公司向中国银行借款 5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
- 2、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广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存单 1,000 万元向银行贷款 973 万元。
- 3、公司以持有的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31,910,885 股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三) 对外担保事项详见附注七。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依据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总体规划，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所属苏州第六制药厂（现已更名为“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制药厂”）位于木渎镇旅游开发和“退二进三”的区划范围之内。鉴于此，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与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人民政府于 2008 年 12 月 5 日签署了关于其所属苏州第六制药厂整体搬迁的框架协议。截至 2011 年底，公司已完成了全部制剂生产的迁移工作（项目一期已于 2010 年投产使用，二、三期亦于 2011 年 7 月份通过 GMP 认证，并已正式投入了生产使用），原厂址也完成拆迁工作。

2010 年 1 月 18 日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与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人民政府签署补充协议确定搬迁补偿总额为 1.46 亿元，截至 2013 年 2 月底该笔搬迁补偿款已全部收到。

2、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1 日同徐哲明合作开发的苏州金阊政府定销房项目（宗地编号为苏地 2010-G-18，地块面积 83556.30 平方米）。该项目共有房源 3160 套。

第一批房源已于 2012 年 4 月份顺利实现预售，截至 2013 年 7 月底已实现预售 1860 套；第二批房源于 2012 年 7 月份实现预售，截至 2013 年 7 月底已实现预售 685 套。

3、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2 日同苏州市新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参与“苏州市平江区苏地 2011-G-3 政府定销房项目”合作开发协议，该项目位于苏州市平江区苏站路南、江宇路东，总建筑面积为 176,936.5 平方米。协议约定：开发所需资金由双方各自承担 50%，并按双方各 50%比例享受收益和承担责任。

报告期内，该项目已顺利实现预售，截至 2013 年 7 月底，该项目已实现销售 341 套。

4、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了“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 2013-015）。目前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银行间交易商协会已完成初审并提出初审意见，公司已根据初审意见进行了反馈。

5、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7 日参加了由苏州市国土资源局土地储备中心举办的相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竞价出让活动，并以 35,000 万元人民币的总成交价竞得宗地编号为苏地 2010-B-83 号的土地使用权。该地块处于苏州市高新区浒关镇永莲路东，土地面积为 58,749.2 平方米，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

截止 2013 年 7 月底，该项目一期（总建筑面积 54130.9 平方米，可售面积 30124.75 平方米）已顺利实现预售。

6、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8 日同宿迁市国土资源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以 18,532.8 万元人民币的总成交价取得了宗地编号为 2012（经）F 宿城 26 号的土地使用权。该地块处于宿城新区，土地面积为 102960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

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正在对前期规划设计进行修改阶段。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	计入权益的累计	本期计提	期末余额
----	------	---------	---------	------	------

		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	的减值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2,027,873.86	1,333,228.00			7,561,101.86
2.衍生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12,027,873.86	1,333,228.00			7,561,101.86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合计	12,027,873.86	1,333,228.00			7,561,101.86
金融负债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 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 的减值	期末余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3.贷款和应收款	1,524.52			23.96	3,115.17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持有至到期投资					
金融资产小计	1,524.52			23.96	3,115.17
金融负债	3,742.33				3,150.62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 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的应收账款	6,148,102.77	100	5,624,134.62	91.48	6,148,102.77	100	5,385,326.82	87.59
单项金额虽不重 大但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148,102.77	100	5,624,134.62		6,148,102.77	100	5,385,326.82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138,814.50	2.26	20,822.18
2 至 3 年	498,778.80	8.11	199,511.52	371,413.16	6.04	148,565.26
3 至 4 年	11,448.86	0.19	6,869.32	49,908.34	0.81	29,945.00
4 至 5 年	550,303.33	8.95	330,182.00	1,004,930.99	16.35	602,958.60
5 年以上	5,087,571.78	82.75	5,087,571.78	4,583,035.78	74.54	4,583,035.78
合 计	6,148,102.77	100.00	5,624,134.62	6,148,102.77	100	5,385,326.82

3、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往来单位 A	非关联方	6,136,653.91	99.81
往来单位 B	非关联方	11,448.86	0.19
合计		6,148,102.77	100.00

4、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单位欠款。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36,721,887.43	92.83			566,442,749.00	92.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213,038.64	7.17	26,144,411.82	53.12	49,017,843.50	7.96	27,106,702.07	5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685,934,926.07	100.00	26,144,411.82		615,460,592.50	100	27,106,702.07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	457,454,933.82			合并关联方
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	122,070,300.00			合并关联方
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	51,308,964.68			合并关联方
江苏吴中海利贸易公司	5,350,846.93			合并关联方
江苏吴中进出口有限公司	536,842.00			合并关联方
合计	636,721,887.43			

3、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529,895.98	7.17	176,494.80	734,700.84	1.5	36,735.04
1 至 2 年	7,500.00	0.02	1,125.00	1,359,300.00	2.77	203,895.00
2 至 3 年	32,714,317.72	66.47	13,085,727.08	31,962,517.72	65.21	12,785,007.08
3 至 4 年	200,000.00	0.41	120,000.00	200,000.00	0.41	120,000.00
4 至 5 年	650.00	0.00	390.00	2,000,650.00	4.08	1,200,390.00
5 年以上	12,760,674.94	25.93	12,760,674.94	12,760,674.94	26.03	12,760,674.95
合 计	49,213,038.64	100.00	26,144,411.82	49,017,843.50	100.00	27,106,702.07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	往来款	457,454,933.82	1 年以内和 1-2 年	66.69
宿迁市苏宿置业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	往来款	122,070,300.00	1 年以内、1-2 年和 2-3 年	17.80
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	往来款	51,308,964.68	1 年以内	7.48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 或内容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 额的比例 (%)
江苏吴中服装集团有限公司	非合并关联方	往来款	32,620,139.72	2-3 年	4.76
吴中海利贸易公司	合并关联方	往来款	5,350,846.93	1 年以内	0.78
合计			668,805,185.15		97.51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期末其他应收款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636,721,887.43 元。

(三)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江苏省农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5,877.07				24	24			
江苏南大苏富特教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权益法	920,000.00	399,233.83		399,233.83	23	23		399,233.83	
权益法小计		10,925,877.07	399,233.83		399,233.83				399,233.83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3,800,000.00	303,800,000.00		303,800,000.00	98	98			
苏州兴瑞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674,277.34	10,674,277.34		10,674,277.34	51	51			
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0	100			
苏州中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243652.91	243,652.91		243,652.91	100	100			
合并公司小计		614,717,930.25	614,717,930.25		614,717,930.25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36,028,591.47	36,028,591.47		36,028,591.47	0.57	0.57			
江苏兴业实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857,431.19	27,857,431.19		27,857,431.19	19	19			
上海宏鑫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3,864,041.72	3,864,041.72		3,864,041.72	5	5			
广州美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869,288.77	2,869,288.77		2,869,288.77	1.16	1.16			
江苏南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0.33	0.33		100,000.00	
成本法小计		70,719,353.15	70,719,353.15		70,719,353.15				100,000.00	
合 计		696,363,160.47	685,836,517.23		685,836,517.23				499,233.83	

(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2,832,195.00	1,473,195.00
营业成本	1,859,030.16	852,422.40

(五) 投资收益**1、 投资收益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52,870.80	4,152,870.8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19,711.57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431.50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 他		19,970,094.74
合 计	4,221,302.30	24,842,677.11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52,870.80	4,152,870.80
合 计	4,152,870.80	4,152,870.80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700,457.64	-283,060.65
加：资产减值准备	-723,482.45	1,416,102.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	1,938,787.59	1,036,261.56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057,859.52	875,626.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480.9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6,849.41	-336,028.2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920,971.64	9,804,834.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21,302.30	-24,842,677.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0,082.97	-270,018.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878,334.70	-11,045,969.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596,550.89	131,348,836.9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33,826.11	107,803,389.2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7,993,107.71	127,993,698.8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96,961,116.56	76,459,693.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1,991.15	51,534,005.01

十二、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636.2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项 目	金 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93,764.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68,364.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4,807.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016,320.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0,680.96
合计	5,723,684.1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5	0.028	0.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	0.019	0.019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金额（万元）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6.11	1,202.79	-37.14	本报告期公司赎回了部分基金。
应付职工薪酬	671.36	963.47	-30.32	公司所属各子公司支付2012年末计提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
应付股利	396.00	3268.46	-87.88	公司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原子公司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期末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而减少了该公司的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50.00	15,850.00	-41.01	本报告期子公司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所属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偿还了到期的长期借款。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242.82	170.05	-242.79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及子公司收回欠款而转回了原计提的减值损失。
投资收益	401.37	3,308.69	-87.87	主要系上年同期确认房地产项目合作收益2944.30万元。
营业外收入	687.41	388.79	76.81	主要系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政府补助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85.50	1,859.58	-95.40	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原控股子公司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系中外合作企业，中外股东按照章程约定的利润分配方式分取利润，上年同期少数股东损益主要为外方股东按章程约定分取的利润，本报告期由于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了该公司部分股权，自3月1日起该公司利润表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导致本报告期少数股东损益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3.72	24,612.32	-87.06	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与营业收入相比的收现水平比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是上年同期子公司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预售金阊项目保障房而收到预收房款。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4.99	-10,688.80	33.34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子公司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支付苏州平江区定销房项目合作开发款5950万元。因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比本报告期多支付2319.39万元。本报告期因减少合并单位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而净减少货币资金3326.91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32	3,415.57	-107.27	主要系本报告期借款收到的现金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减少。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8月15日批准报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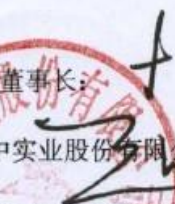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五日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赵唯一、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良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素芳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8 月 15 日
